

时移世易说“耘庐”

■ 邓中青

现钟埭街道的花园社区，原为花园村。作为一个地名，“花园”早在清末就已存在，新中国成立后与之相关联的地名还有“花园港”“花北”“花南”等。那么，为什么要名为“花园”？此地，从前是否真的有过一个花园？

“花园”只是个俗称

事实上，此地还真有过一个花园，而且占地的面积还不小，存世的时间也挺长！

据清乾隆《平湖县志》(《张志》)记载：此花园“在北门外七里”。所谓“在北门外七里”，也就是出平湖城北门(丰亨门)往北七里的地方，即花园村所在的位置。这个地方先前为平原水网地带，河滨交叉，阜地禾田相间，树木竹林丛生，呈现一派“水草草痕深”的湿地景象；土地肥沃，易种花卉草木，风光无限，确实非常适宜构筑园林别墅。早在南宋时大隐士苏云卿在此构有宅墅。苏云卿有仅次于管仲、乐毅的才华，张浚当上宰相后，派人带着书信和礼物给他，希望能出仕，共济治国大业，但未答应。第二天早晨，官府派人来接苏云卿，却发现门户紧闭，推门进去，书信尚未拆，礼物未打开，人已离去，不知所踪。

清代诗人陆拱斗在《当湖竹枝词》有诗云——

像留古碣志云卿，觴咏耘庐世代更。
北墅唯传抱瓮录，荒园鱼鸟尚含情。

道足了北墅花园的世事沧桑和无限眷恋。诗后并注：“冯园名‘耘庐’，明兼山孝廉筑。南宋苏云卿宅有石刻小像。后为高江村学士别业，著有《北墅抱瓮录》。”诗中“像留古碣”指的就是园中留有苏云卿小像石刻，说明此地原为“苏墅”，早在南宋已经成为一处人文胜地。

清光绪《平湖县志》(《彭志》)记载：“耘庐，在北门外七里，明孝廉冯洪业筑。国朝属御史陆光旭，题曰桂山堂。其后侍郎高士奇得之，改曰北墅，久废。”由此可知，这个花园名为“耘庐”，到了清代先转手给了陆光旭称“桂山堂”，后来又倒给了高士奇，改名为“北墅”。由此看来，“花园”只是老百姓口头上的俗称。

冯汝弼初筑“冯园”

这个大花园是冯氏的旧圃。那么，平湖冯氏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能耐营造了偌大的花园？这得要从进士冯汝弼说起。

冯汝弼(1498—1577)，字惟良，号祐山，平湖人，明嘉靖十年(1531)举人，嘉靖十一年(1532)进士，先后官任工部给事中、潜山县丞、常熟知县、太仓知州、扬州府同知，颇多政绩。辞官归里后，为乡里造福谋利，带头捐建平湖城隍，助力抗倭寇，倾力协助报本塔，出资修筑汉塘堤岸五十四里，土石桥堰四十余所。著有《补备遗录》《祐山杂说》《祐山诗集》《祐山文集》等。

冯汝弼家居平湖城西(毓秀门)东侧(即为冯家弄、冯家白场处)。冯宅堂名“爱日堂”，因嘉靖皇帝御赐“爱日堂”匾额而闻名于世，以至于吸引了成名前的董其昌前来“打工”。

董其昌十六岁时参加会试，松江知府衷贞吉在批阅卷卷时，本可因董其昌的文才而将他名列第一，但嫌其考卷上字写得太差，遂将第一改为第二，同时将字写得较大些的董其昌卷董元正拔为第一。这件事极大地刺激了董其昌，自此钻研书法。后因思慕金平湖的富饶，前来平湖“打工”，坐馆执教于西门豪绅冯家。所以博学多才、精通翰墨的董其昌在平湖书写了大量的毛笔字。他喜好书法，见纸无不濡染，冯氏“爱日堂”的匾额、楹联均出自其手，还因冯家老夫人的要求为西林寺的放生池别出心裁地挥毫题了“鱼乐园”三个大字。马承昭《当湖外志》云：“董未第时，曾馆于我湖(西门内)冯氏。家贫，服白布单袍，兴至即书其上，久乃尽墨之。屏帟帐，淋漓殆遍。既贵，始见珍。”又见《南吴旧话录》：“董玄宰特好临摹，馆平湖冯大参家，见纸无不濡染。”董其昌34岁时高中二甲一名进士，从此平步青云，从庶吉士、授翰林院编修直至礼部尚书。

“冯园”这个大花园估计是冯汝弼在嘉靖年间于县城北郊原苏云卿隐居处(即“苏墅”)营造的一处园林别业。盛枫《嘉禾徵献录》卷十八记载：“别业一区，为汝弼所筑，花木水石亭馆甲一郡。”可见这个“冯园”在整个嘉兴府还是很有名气的。

冯洪业增修“耘庐”

冯汝弼所在的“爱日堂”冯氏是平湖的百年望族，以诗书立世，孝友传家，人才辈出。其父冯俊为举人，其子冯敏功为进士、冯敏劼为太学生，其孙冯伯礼为举人、冯伯祜为太学生、冯伯禔为举人，其曾孙冯洪功为进士、冯洪业为举人。冯氏一门五代三进士四举人，是名副其实的书香门第、科举世家。

冯汝弼之曾孙、冯敏功之孙、冯伯礼之子冯洪业(1584—1661)，字茂远，号兼山，一号耘庐主人，又号当湖学人，万历四十三年(1615)举人，为明末平湖有名的学者、藏书家。冯洪业还是一位大孝子，“父伯礼客死，徒跣奔丧。家失火，母棲居，负出烈焰中，鬻发俱焦”，所以从朝廷获得了“孝廉”这么个荣誉。

冯家世居平湖城西内“爱日堂”。冯洪业虽然不出为仕，却好读书藏书，建有“传

书阁”，阁之左有“万卷楼”，用以珍藏图书。他的书室名为“耘庐”，一生著述颇丰，著有《百六十吟》《睡庵六书》《易叟》等，辑有《耘庐汇笺》千余卷，刻印过唐释玄奘译《大乘大集地藏十轮经》《佛说大方广十轮经》等多种经本。

冯洪业好读书藏书，还好神仙之道，“长身鹤立，眉目如画，披蓑衣，冠晋巾，遇之者如神仙中人”。盛枫《嘉禾徵献录》卷十八写他：“性不乐仕而慕升举，谓神仙可学而至。”沈季友《携李诗系》卷十七说他：“生平精心释典，镌大部梵经藏于径山。晚年犹信养生家言，以为神仙可致。”

而冯洪业最为喜好的则是乐居于自家别业之中，优哉游哉。《彭志》称冯园为“明孝廉冯洪业筑”。《嘉禾徵献录》则言：“洪业增修之，屏居其中，四面皆水为浮梁，以通往来。无事撤去，贵客至，欲见之，疾呼不应。”冯洪业估计在崇祯年间把县城北郊处曾祖父的园林别业“冯园”进行了增修，并以自己的书室名也命名为“耘庐”。

冯洪业的“耘庐”到底有多大？呈现的又是如何样子？《携李诗系》记载：“为亩三百，周遭浚濠，内为连山复岭。植梅三千，筑室其中，名雪齋。植海棠千，名海棠巢。植桂二千，名桂香径。驯舞鹤千十余。一时文酒之盛，比之玉山。”“为亩三百”已经很大了，相当于现平湖中学加上稚川实验中学整块区域大小，与《红楼梦》中的大观园面积大致相当。所谓“周遭浚濠”，是指四周围着花园的河渠，作为“耘庐”的四防与边界，形成了一座封闭式私家园林的格局。“内为连山复岭”，说明“耘庐”内垒有“山岭”，我们可以从园内称盖山、瀛山馆、修葺坞、抱瓮陵等名胜之称得以印证。这些“山岭”虽不高，也不大，仅是破陀类的土岗，但如巨波洪涛般地相连，在无山无岭的平湖郊外也是令人绝美的。

清康熙《平湖县志》(《朱志》)记载：“洪业，世家子，丰于财，尝营北郊别墅曰‘耘庐’，疏池筑山，林木幽胜，中构曲房邃阁百十间，引水环之，集名士日赋诗饮酒其中，望者以为神仙。”可见园内有山有水，有树有花，有房有阁，人居其间，真如世外桃源，无比惬意！因此，吸引了无数文人墨客前来驻足栖息。

江南名士叶绍袁(1589—1648)的妻子沈宜修与几个女儿叶织素、叶小纨、叶小鸾、叶小蓁，皆为明末清初一流的女诗人，尤其叶小纨的《鸳鸯梦》开创了女子创作传奇之先例。叶绍袁弃官返乡后，因清兵南下，率子弃家为僧，以明逸自居。他生命中最后的光阴便是在此“耘庐”中度过的，并卒于此。其子叶燮在《西华阡表》有“(叶绍袁)暮年薨发为浮屠于之皋亭山，卒于平湖孝廉冯兼山之别墅‘耘庐’”的记述。原来，叶绍袁之母冯太夫人冯洪业为冯洪业之母，所以冯洪业招请这位表弟住进了“耘庐”。

名僧道援云游四方，于清顺治年间由好佛的冯洪业接待并供养在耘庐，晨夕朝暮，互为研修。诗人孙之琮，字元襄，仁和人，曾携全家人在“耘庐”住了十余年，编纂了好几部书稿。

当然，“耘庐”名气大了，也会碰到一些麻烦的事情。据《当湖外志》记述：有一个纠纠武官，很是羡慕耘庐之胜，便找到冯洪业要求在园内借一席之地设宴请客。冯洪业对此心里很是不爽，就说：“耘庐就像蓬莱三岛，忽有忽无，今天你见到的不知是真还是假。那武官不识抬举，还说：“只要借用绿绮亭就可以了。”冯洪业只好答应：“只能借用一下绿绮亭，其他的不行。”于是连夜叫人毁亭凿池，用缸栽荷花摆满，灌满水池。第二天，那武官率领一帮客人来了，一看此地清波窈然，荷香袭人，而绿绮亭却不见了踪影，惊讶之中悻悻离去。冯洪业略施小计，以此着实耍了粗鄙之人一把。

“耘庐”主人冯洪业至情至性，也颇具文才，所以结交了为数不少的文人雅士，因而留下了不少咏唱诗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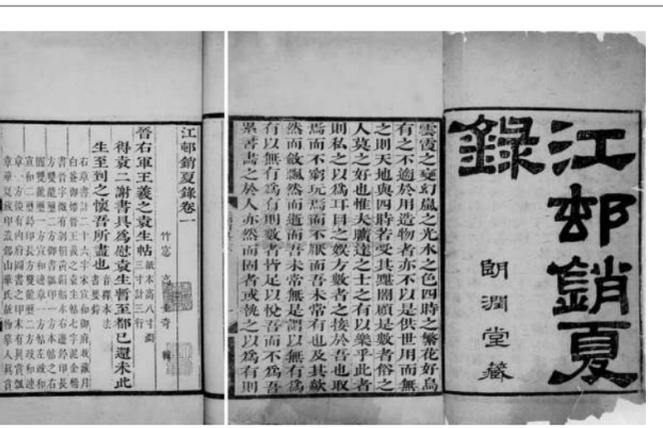
明代诗人赵韩创作了一首七言律诗《耘庐梅花》——

宿恨不断返魂香，几线游丝曳日长。
汉苑妖钱飞玉蝶，江南娇女学珠娘。
冻云切切他山石，古意苍苍老素王。
犹怪前身留媚骨，红楼曾点寿阳妆。
诗人孙之琮也被耘庐的梅花所深深吸引，写下了《耘庐放梅》——
穿篱靠石满溪湾，几度东风意自闲。
瘦影忽移幽径月，斜枝犹倚小屏山。
拟将分被逢香玉，若比辞官欲斲斑。
异日西窗逢细雨，苍苔犹忆旧林间。
诗人张长生写有一首七言律诗《游冯园诗》——
夙爱耘庐好，春晴系纆初。
梅花高士宅，溪水野人居。
瘦约空驯鹤，依慵忆乐鱼。
名山谁卒业，惆怅觅遗书。
邑人沈季友写有一首绝句《东湖耆旧诗》——
门第高华绝俗姿，名园诗酒忆当时。
梅花不解征君恨，开遍耘庐雪后枝。
不知何故，冯洪业却有“伯道之痛”，即不曾生育，没有子嗣。他于清顺治十八年(1661)去世。《携李诗系》中沈季友描述了他的身后事，甚为凄凉：“二十年来，劫灰满眼，且有伯道之痛，苍山片石，岂堪复问。”名噪一时的“耘庐”终究归于平静，直至衰败荒芜。清代诗人、画家陆增《鸚鵡湖棹歌》有诗一首感慨曰——

耘庐北墅任题名，胜概堪夸金谷争。
可惜极时文酒盛，风流云散送人行。



市总工会职校门前尚存的石础



高士奇《江村消夏录》

陆光旭得称“桂山堂”

不得已，冯氏家族后人后来将“耘庐”卖给了新隍的进士陆光旭。这是发生在清乾隆年间的事了。

陆光旭(1626—1687)，字始旦，号鹤汀、屈亭，清顺治九年(1652)进士，先后任过保定知县、陕西道与冀南道监察御史、江安粮储道，著有《屈亭遗稿》。

陆光旭所在的旧隍陆氏一族也是名门望族，在明清时期曾有过巨大的辉煌，出现了九位进士，其中四位为尚书，人称“一门三代四尚书”，在江南一带名震一时。一门中“光”字辈的堂兄弟陆光祖、陆光裕、陆光祚、陆光宅、陆光耀、陆光畿、陆光宇、陆光宙、陆光岳、陆光旭等，个个都有名有望。陆光旭生平读书好奇博，兼涉佛老。他早年去过“耘庐”，见梅、桂、海棠遍及园内，更对亭台楼阁，修竹茂林，池水清冽，甚是欢喜。发达后的陆光旭接手“耘庐”后，因喜爱丹桂便改名为“桂山堂”，并将它作为自己读书、吟诗、会友、谈世的绝佳胜地。

曾任直隶、山东、河南三省总督的朱昌祚(字懋功，号云门，山东高唐人)曾应邀来过“桂山堂”，留下了一首诗《桂山堂为平湖陆鹤汀侍御作》——

清溪曲曲森丛桂，山人遗迹非忘世。
得归盘谷且逍遥，似到淮南成小憩。
立朝面冷如生铁，百炼之钢不可折。
对仗令人胆寒，归田同我头颅雪。
我来正值落花时，红英片片浮春艇。
秋色桂林应更好，山中猿鹤毋相疑。
清朝大臣范承谟(字颯公，号螺山，辽东沈阳人，进士出身，曾任浙江巡抚)也来过“桂山堂”，并写了一首长诗，题为《辛亥春二月过鹤汀桂山堂漫赋诗》。诗中对“桂山堂”的景致描绘得较为详细，使看不到实景的后人能够从中感受到“桂山堂”的无限风光。

可惜“桂山堂”在陆光旭手里不过十来年的时间，所以其风貌与“耘庐”基本相同，没有什么大的变化。陆光旭因言佛老之事(即“朱方旦案”)而获罪，后于康熙二十六年(1687)去世。陆氏家族后人又把“桂山堂”转卖给了清人高士奇。

高士奇改名“北墅”

高士奇(1645—1703)，字瞻人，号瓶庐、江村、竹窗，祖居余姚，以钱塘籍补杭州府学生员。康熙十年(1671)入国子监，试后留翰林院办事，历任詹事府录事、内阁中书、翰林院侍读学士。《大清一统志》副总裁官、詹事府少詹事、《明史》纂修官、詹事府詹事、礼部侍郎兼翰林院学士等官职。高士奇学识渊博，是一位在文史哲诸方面都有贡献的学者，主要著有《左传纪事本末》《春秋地名考略》《左传语释》《清吟堂全集》《江村销夏录》《扈从西巡日记》《塞北小钞》《经进文稿》《天禄识余》《蓬山密记》《随鞞集》《独巨集》《宛西集》《归田集》《城北集》《北墅抱瓮录》等等。

康熙二十八年(1689)随康熙帝南巡，因遭郭琇弹劾，高士奇这年十月即辞官归田，闻平湖风俗淳朴，地僻事简，无外物之扰，经康熙准奏定居平湖。在左都御史王鸿绪(平湖新隍人，为高士奇亲家，即王的孙女嫁给了高的孙子高岱)的说词和帮助下，高士奇于平湖购置田产千顷(包括“为亩三百”的“桂山堂”)，购进西大街三登桥原鲁氏“进士第”(东起三登桥，西至糖饼桥，人称“旗杆底下鲁宅”，即北宋参知政事鲁宗道后裔的住宅，现为平湖总工会职校所在地)修建广厦，因相对于在城北的“桂山堂”大花园，故称“南墅”。

相对于在城里的“南墅”，高士奇将“桂山堂”改称为“北墅”，并将园内的主体构舍命名为“江村草堂”(“江村”是他的号)。

高士奇对“北墅”这一园林别业甚为满意，“因自然之园圃，不加缔构，堂庑周环，曲房连接。前有修竹古树，后有广池长渠。草堂之侧，牡丹数本，花时最佳……”所以接手后基本上不加工修，只是出于自己的学识功底和兴趣爱好，对园内景致根据其地形与动植物特点一一进行了命名。据乾隆《平湖县志》(《王志》)记载，“北墅”有江村草堂、雪香亭、碧梧蹊、醒园、秋柯坪、菊圃、松盘山、渔书楼、酣春榭、岩耕堂、荷花埠、花南水北之亭、逃禅阁、泛绿亭、覆瓮泉、蔬香圃、擗月楼、金粟径、兰渚、芙蓉湾、修葺坞、红药畦、瀛山馆、蕙溪、晚花轩、鹤巢、红雨山房、来禽坞、漱晚矶、抱瓮陵、香芹涧、五老石等32处

景胜。所以，当湖诗人时叔在《鸚鵡湖棹歌》诗云——

耘庐旧日绿阴繁，堂号桂山尚在园。
胜景今分三十二，花南水北属江村。

高士奇是康熙帝的皇师、近臣，一生效忠于康熙帝，深得康熙帝的宠信，最终官居正一品，并且能诗文，擅书法，精考证，善鉴赏，所藏书画甚富，所以与之交往的达官贵人和文人雅士数不胜数。高士奇整顿好的“北墅”，确为当时远近之名园，直至三百年后有学者在编述《江南名园》一书时仍将它作为一个典型案例。因此，诸多文人墨客、高雅之士在游园后留下了不少诗篇。清代大臣、学者、藏书家徐乾学(字原一，号健庵，历山人)留有《北墅杏花》、礼部尚书韩奕(字元少，号慕庐，苏州人)留有《访北墅》，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陆葵(字义山，号雅坪，平湖人)留有《北墅看牡丹》《北墅看梅》。诗人张詠(字希和，号熙和，举人，平湖人)为《北墅图》题了一首诗《题北墅图》，可惜今天已经看不到这张图了。这些诗作，均彰显了“北墅”大花园当时的名气之盛、名声之显。

清代著名高僧、大诗人常岫(俗姓郑，字苍林，号儒翁，黄岩人)得到高士奇的延请，晚年居住在“北墅”里事佛。高士奇特地将“北墅”中的东南角一个区域给他驻锡，起名“箴数”。常岫在诗中备注“高詹事渔人得当湖冯氏耘庐旧业，分别馆一区，为余卓锡地”。为此，他还专门抒写了一首诗《箴数》——

紫箬解别径，分翠环一区。
茶烟出丛筍，乃在东南隅。
闻钟知有僧，蔼蔼望若无。
过桥见蔬圃，沿泉问灌夫。
此僧何所似，亦少好皮肤。
常岫“戊辰八月入园，己巳七月示寂”，在“北墅”居住前后仅一年，但留下了大量的诗作，除了《将之携李留别霁和尚》《欣感之意寄詹事》(四章)以及专写“北墅三十二胜”之一的《金粟径》，还有一首《漫兴》写得得意盎然，引人入胜——

倩得名园水一湾，老梅修竹几重关。
忘机且住因鸥鹭，抱膝成吟待鹤还。
剩土欲栽蔬脆美，新苔任点石斑斑。
青青踏踏君知否，绝胜他家大好山。

“北墅”为高士奇晚年的隐居之所。他从康熙二十八年(1689)至康熙四十二年(1703)谢世，在“北墅”居住前后两头达15年之久。在此期间，高士奇为康熙帝随驾南巡三次(第二次、第四次、第五次)，奉召进京编纂《康熙字典》等书籍，又随驾远征噶尔丹一次。在这十五年内，康熙帝先后赐高士奇号“竹窗”(后在南巡杭州西溪时又御书了这两字)，赐手敕一道，赐蜜饯人参一瓶及上好人参一斤、土木参两斤，赐御扇一把并御制诗一首，又赐御制诗高士奇画像一首，赐当湖第“清吟堂”堂匾和“忠孝节义”御匾两块、对联一副，赐御书“莱衣昼锦”和《千字文》，御赐鸭绿江石砚一块(现藏平湖博物馆)，赐“忠孝之家”金印一枚(现存平湖博物馆，为国家一级文物)。康熙对亲政后自认的并非两榜出身的老师高士奇，总是那么情意绵绵，念念不忘，充满着真挚的关爱和呵护，实属史所罕见。

康熙四十二年(1703)六月三十日，高士奇在平湖病故，康熙帝亲制悼词，并御书悼联：“勉学承先志，存诚报国恩。”次年正月，康熙帝赠高士奇礼部侍郎兼翰林院学士，追赠谥号“文恪”，遣浙江布政使加三级郎廷极为钦差大臣来平湖代天御祭。

高士奇落葬于县城南郊、东湖南岸，旧志称“高坟”(即今“龙湫桂香”公园处)。在“高坟”之处现存有“江村画廊”庭院，内有高士奇雕像和许多御制诗词书法碑刻，供人欣赏。高士奇生前事母至孝，居乡谦和，高氏子孙在平湖已传了十二世。

“北墅”在高士奇身后又存世了158年，高氏将它传了数代，但在清咸丰末年毁于太平天国运动的兵火。

这座历经明清两代、转手三户大族、前后存世三百多年的大花园，最终在一片烈火中毁于一旦，随后慢慢销声匿迹了。

“北墅”与《北墅抱瓮录》

高士奇住进“北墅”后，除了奉召随驾、进京编纂，其余大部分时间在平湖赋闲养身，着手著作，计有《归田集》《城北集》《北墅抱瓮录》《北墅唱和集》《江村草堂记》和《江

村销夏录》。

在其《归田集》里，高士奇用一段文字记述了自己“北墅”里的十二棵梓树：“高可数丈，夏初放花，碧叶紫英，层层如盖，讶为奇观。质可饜佛像，土人呼为佛树。”不仅如此，高士奇意犹未尽，索性将“北墅”里所有的花草草和“北墅三十二胜”一一进行详细描绘，写就了一本专著。这就是《北墅抱瓮录》。

高士奇的《北墅抱瓮录》对222种花卉树木每种的长势情景、形态变化都有详细的记录，同时为“北墅三十二胜”每一处胜景进行了描绘并阐述了景名的含义与来历。

据编修程晋芳家藏本《北墅抱瓮录》记录，此书前有于康熙三十年(1691)高士奇撰写的自序，“墅中莳植花木颇多，士奇因果树树竹蔬药蔓之类，各疏其形色品状，以为此编，凡二百二十种，其叙录颇为详备”。现南湖书局中两段描述文字，以窥全豹。《桃》：“桃花有红、白、粉红、深粉红、单瓣大红、千瓣粉红、单瓣白、千瓣白诸类，烂漫芳菲，色甚妖媚。其可供玩者，莫如碧桃、人面桃二种。园中临水植之，不但观果，二月花时，晓烟初破，宿露未收，早起观之，大有幽趣。若夫晴阳媚日，与新柳互交递倚，又是一番佳致！”又如《樱桃》：“酣春榭旁有小圃，杂树参差，樱桃尤多，仲春花发，娇冶多态，结实圆匀莹澈，俨然绛珠，玉液芳津，甘馥齿颊。李义山诗‘越鸟夸香荔，齐名亦未甘’，早已为之长价矣。”李义山即李商隐，此为《深树见一颗樱桃尚在》诗中的末尾两句，意思是说南方的鸟喜欢夸耀荔枝的香甜，可是即使能与荔枝齐名，樱桃也不会甘心的。

《北墅抱瓮录》记录了高士奇在北墅种田、修植等日常劳作事宜，其中有一则记载了这样一件趣事：平湖北郊农民在高士奇到北墅后特地送两棵平湖农民喜爱的花木——佛手柑，并且指导他种植栽培，高士奇也特地请人分阶段绘画，题诗作轴以记其盛。

《北墅抱瓮录》不失为一本不可多得的私家园林志，为日后平湖或许能够复原北墅提供了最可靠而又详细的原始档案。

“北墅”与洪昇、《红楼梦》

清朝著名戏曲文学家、诗人洪昇(字昉思，号昉崖，钱塘人)，与高士奇为“班荆之交”(即知己)。洪昇经常到“北墅”大花园来作客，曾写过一首诗赠送给高士奇——
匆匆花事都凋谢，重到名园步履行。
芳草白云迷旧迹，绿阴黄鸟变新声。
单居义重追摩诘，除服诗衰过子荆。
一月柏堂闲几度，非关林外寄闲情。
为此高士奇还为洪昇写了几首诗，其中有一首和诗《过北墅和昉崖韵》——
草荒流光春又夏，林间非是爱闲行。
且看解箬添隐密，静听鸣鸠破午声。
当食最难忘举案，论文总是贵班荆。
孤怀经岁谁能识，手把诗篇更洽情。

近有学者提出，《红楼梦》的作者应为洪昇。有史料显示，洪昇在创作《洪昇记》期间，经常来到“北墅”大花园。洪昇在创造“大观园”这个艺术世界时，揉合了诸多平湖“北墅”的素材元素，因此推断“北墅”大花园是洪昇创作《红楼梦》大观园的原型地之一。

“北墅”的衰败与消亡

“北墅”惨遭太平天国战火毁灭后，昔日“林壑之美，觴咏之盛”的大花园已成废墟。新仓举人马承昭在“北墅”被毁后不到二十年时曾去旧址寻访过。他在《当湖外志》里记述：“见黄茅白苇中，高阜浅港，襟带环抱，出没隐见，广袤二三百亩。步履而前，左盘右旋，忘其旧路。”然后他与友人徐君察看其地形，发现“中有大岸隆起里许，以其介嘉平湖两县之交，俗称磨平堰，大约即园中之连山复岭也，其台榭穆廊遗址，多在堰之东北”。之所以称“嘉平两县之交”，是因为钟埭原属嘉兴县，至1958年才划归平湖县。徐君幼时听其祖父传闻，冯园“创始时资以万计，工阅十年”，大可想象花园主人“当时物力丰盈，风俗豪侈”到了何种程度。

然而，时移世易，昔日的豪华园林已经不见踪影了，它离开世人的视野已经有160年了，其遗址也早已夷为平地，非常惋惜！但是，好在它曾经的诗文传了下来，多种志籍里也有记载；好在还有一个“花园”的地名留了下来，让我们去凭吊幽古一下。(图片由本文作者提供)